

远信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财务总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远信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财务总监梁永忠先生提交的辞职申请。因个人原因，梁永忠先生申请辞去财务总监职务，辞职申请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梁永忠先生辞职后将不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其财务总监职务的原定任期为 2019 年 12 月 10 日至 2022 年 12 月 9 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梁永忠先生通过新昌县远琪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中信证券远信工业员工参与创业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分别间接持有公司股票 38.49 万股、11.57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47%、0.14%，其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后，将继续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承诺。

梁永忠先生在担任公司财务总监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对公司的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公司董事会对梁永忠先生在任职期间所做的贡献表示感谢。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2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同意聘任蔡芳琦女士（后附简历）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公司独立董事对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远信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2月25日

简历：

蔡芳琦女士，1979 年 11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学历本科，2011 年 4 月至今，在远信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财务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蔡芳琦女士通过新昌县远琪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中信证券远信工业员工参与创业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分别间接持有公司股票 27.50 万股、5.78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34%、0.07%，除此之外，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